重庆麦积会计培训学校

**重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调转须知**

1. 本表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，内容要具体、真实，字迹要清楚.

2、流水号：前六位为区划代码，中间八位数为时间如：20110801，后四位为当年顺序号。此号由调出地管理机构填写。

3、"是否已完成当年继续教育"项由调出地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构填写。检查自己是否完成规定继续教育，未完成上网完成每年继续教育。每年10月1日后调出则必须完成当年继续教育；当年10月1日前调出可到调入单位完成继续教育。

4、从业资格证书上所列档案号尚未变更为身份证号的，按二代身份证号码填写"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档案号码"项，所持证书仍然有效。

5、"调出地"或"拟调入地"项应填写到县级。

6、"调出地"或"拟调入地"项为中央直属机关事务局、解放军总后勤部、武警部队后勤部等管理单位的，应填写中央管理单位的名称。

7、办理手续时拟调入单位未确定的，"拟调入单位名称"项填"待定"。

8、会计调转人员应当自办理调出手续之日起3个月内，持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、调转登记表、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、调入地的工作证明（或户籍证明、居住证明），到调入地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构办理调入手续。

9、本表一式三份，本人持一份，调出地会计人业资格管理机构留存一份，调入地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构留存一份。